(考銓季刊) 稿約

- 一、《考銓季刊》民國84年1月由考試院創刊,主要是提供學者、行政 人員、企業界人士及對考銓政策與制度或其他相關方面主題具有興 趣者一個發表的機會,以促進相關知識之發展與交流,歡迎各界踴 躍投稿。
- 二、《考銓季刊》於每年 1、4、7、10 月出版,凡有關考銓政策、人事行政、公務人力資源管理、公法之論文,均歡迎隨時投稿。來稿必須未經發表之論文,均須經本刊正式審稿程序。為提升本刊品質,自 91 年 5 月起來稿均由本刊編輯人員簽請長官核定後送請學者專家匿名審查,審查通過後始刊登。本刊保留對文稿書寫格式及文字之刪改權。來稿經刊登後,依政府相關規定致贈稿酬,並贈送該期本刊 2 本。
- 三、來稿請以電腦 WORD 格式繕打,依照 APA 格式寫作,並附字數 300 字以下之中、英文摘要(含關鍵詞),內文所有引註均需詳列來源, 如引註係轉引自其他書籍或論文,則須另予註明,不得逕行錄引。 文長以 15000 字為度並附電腦檔。來稿請一併敘明服務單位、職稱、 主要學經歷、專長學科、聯絡地址和電話、身分證字號、帳戶金融 機構名稱與代碼,俾便處理稿費相關事宜。
- 四、 為強化本刊內容,規劃下列主題,歡迎有興趣人士就相關主題進行 論文撰述:
 - (一)第57期:廉能政府與公務倫理之探討(截稿日期:97年 11月30日)
 - (二)第58期:健全文官體制新思維(截稿日期:98年2月28日)
- 五、 凡本刊刊登之論文,將同時刊登於考試院全球資訊網,並收錄於考 試院相關出版品,除另有約定外,出版權及發行權專屬授權予本刊。 本刊編者並對來稿有刪改權;未經本刊同意,請勿轉載。
- 六、若著作人投稿於本刊經收錄後,同意授權本刊得再授權國家圖書館『遠距圖書服務系統』或其他資料庫業者,進行重製、透過網路提供服務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行為。並得為符合『遠距圖書服務系統』或其他資料庫之需求,酌作格式之修改。
- 七、 稿件請以掛號郵寄「台北市文山區 11601 試院路 1 號,考試院考銓李刊社」。聯絡電話:(02) 82366245,傳真:(02) 82366246,電子郵件信箱:c065@exam.gov.tw。